关于征集国家科技奖励评审专家的通知

学校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关于增选国家科技奖励评审专家的通知》（国科奖字〔2019〕35号）要求和河南省教育厅相关通知要求，现组织开展国家科技奖励评审专家征集工作。具体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1.数量要求。我校推荐数量不少于5人。

2.年龄要求。增选专家应为目前仍工作在一线的科研人员,年龄不超过55岁。

3.高校、研究院所和医疗机构专家须同时满足：①三级以上（含三级）教授、研究员（或同等级别技术职称），40岁以下专家可放宽至四级；②近五年获得河南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含）以上，且排名前三。

二、注意事项

1.院士、国家杰青和长江学者特聘教授，以及国家科学技术奖获奖人由国家奖励办统一组织入库，各单位无需推荐。

2.推荐前，须征得专家本人同意。已入库专家无需重复推荐（备注：已入库专家曾登录过国家科学技术奖专家平台，并完善过个人信息）。

3.河南省科技厅将推荐的专家进行遴选，按照国家奖励办规定的限额数量择优推荐入库。

三、时间要求

请各有关单位在11月28日前，将专家推荐汇总表电子版（附件1，Excle版和盖章页扫描版）发送至科技处电子邮箱，邮件和标题均请加注“单位名称+国家科技奖励专家推荐”。不接受专家本人直接报送。

四、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371-62509955

电子邮箱：hngcxykyc@126.com

附件：

1.国家科技奖励评审专家推荐汇总表

2.学科与分类代码

2019年11月26日